

证券代码：838511

证券简称：华企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江苏华企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谢石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议案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）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在公司资金紧张时，向下表列示的关联方在预计发生额的范围内借款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待公司资金充裕时归还上述借款；关联借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型	交易内容	交易对方	预计发生额
关联借款	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， 按年化利率 6%支付利息	谢石华	不超过 700.00
关联借款	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， 按年化利率 6%支付利息	张艳霞	不超过 500.00
关联借款	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， 按年化利率 6%支付利息	刘瑞宇	不超过 700.00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谢石华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并担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；刘瑞宇是谢石华内弟，担任公司董事、副总；谢石雪是谢石华之妹，担任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；谢刘莉为谢石华之女，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；张艳霞为公司董事；因此董事谢石华、谢刘莉、刘瑞宇、谢石雪、张艳霞均有关联，均需回避表决，非关联关系董事不足 3 人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华企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华企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2 日